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5 年 2808 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5 年第 9 号), 涉及我市 2 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谢岗永汇百货商行(个体工商户)销售的“鲩鱼”(购进日期: 2025-05-27)

东莞市谢岗永汇百货商行(个体工商户)销售的“鲩鱼”(购进日期: 2025-05-27), 恩诺沙星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依法对该商行进行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, 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抽检不合格批次的“鲩鱼”(购进日期: 2025-05-27)。经调查, 该商行购进经抽检不合格的“鲩鱼”(购进日期: 2025-05-27)共 31 斤, 全部销售完毕(含抽检 6.82 斤), 无库存。

该商行已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启动了召回, 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, 目前无召回产品。我局依法对该超市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东莞荣大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对餐具、饮具进行清洗消毒(使用日期: 2025-06-05)

东莞荣大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使用的“不锈钢碗”(使用日期: 2025-06-05),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依法对该公司食堂进行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，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抽检不合格批次的“不锈钢碗”（使用日期：2025-06-05）。经调查，当事人于2025年6月5日清洗消毒使用的“不锈钢碗”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（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）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依法对该公司进行立案调查。

**三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12345
热线电话投诉举报**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8月15日